

办理结果：解决采纳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全文

上海市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普人社〔2023〕17号

对区人大十七届三次会议 第003号提案的答复

张莹晶委员：

感谢您对我区就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您提出的关于全力助推就业的代表建议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自新冠肺炎疫情以来，就业环境发生新变化，给稳就业工作增添了许多不确定因素，带来了新的挑战。近年来，区人大高度重视本区就业工作推进情况，在2020年开展的本区促进就业工作调研基础上，2022年7月根据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的《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关于进一步做好当前促进就业工作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再次开展了关于本区做好当前促进就业工作专题调研，并提出了提高思想认识，打造“靠谱”公共就业服务；坚持多措并举，实现“靠

谱”高质量就业；优化职业培训，培育“靠谱”技能人才；加强制度建设，构建“靠谱”就业环境四方面工作建议。

2022年，普陀区人社部门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稳就业工作，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千方百计确保区域就业局势稳定。2022年本区户籍高校毕业生3331人，实现就业3209人，就业率为96.34%；本区离校毕业生实现就业比率93.46%。2022年，区人社部门主要从三个方面打出稳就业“组合拳”。

一、多措并举稳就业

一是强化政策保障。牵头相关成员单位研究制定《普陀区关于积极应对疫情影响稳就业、促发展的实施办法》，进一步强化就业优先政策，稳住全区就业基本盘。会同区发改委在《普陀助企纾困十二条》《普陀区经济重振行动方案》《靠普十条》等区级政策中制定出台援企稳岗政策举措。在调研评估《关于进一步加强普陀区就业创业工作的办法（2019～2022年）》（普人社规范〔2019〕3号）文件的基础上，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普陀区就业促进工作的办法》（普人社规范〔2023〕2号），鼓励企业稳岗扩岗，保障重点群体能就业、就好业。**二是加强街镇调研指导。**定期赴街镇开展调研，加强对基层全方位、全事项、全流程的业务指导，协同街镇共同研究、解决稳就业各项指标任务推进中遇到的难点问题，全面统筹推进全区稳就业工作。**三是开展促**

进就业工作情况专题调研。根据区人大社会建设委要求，牵头区就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对本区当前促进就业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调研，针对调研发现的问题提出了对策建议，更好促进全区稳就业工作。

二、保市场主体扩就业

一是落细落实助企纾困政策。积极落实疫情期间三项助企纾困政策，第一时间会同区文旅局、区商务委、区建管委等制定实施细则，并与区财政局沟通，落实资金保障。同时，结合市、区两级政策，发布《靠普职稳就业、促发展政策指引》，对受疫情影响的行业企业实施一揽子纾困帮扶政策服务，开展线上“企业服务会客室”稳岗政策宣讲专场活动，开通电话咨询专线，设立政策咨询微信群，由专人提供 7*24 小时不间断的咨询服务，累计为企业提供线上咨询、指导服务 1900 余次。累计惠及 1700 余家企业，拨付补贴 2300 余万元。**二是增强扩岗稳岗实效。**牵头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根据疫情保供、复工复产等不同类型的企业用工需求，开展“疫线直聘”“复工快线”“百日千万网络招聘行动”等系列线上招聘，多渠道推送岗位。制定《普陀区稳就业百日攻坚专项行动方案》，聚合服务资源，深化企业就业服务机制，为企业提供招聘、面试“一站式”帮办、快办服务，举全区之力做好稳就业工作。累计服务 1250 余家企业，帮助发布就业岗位 26600 个。疫情期间，针对核酸检测人员短缺问题，短时间内集

中为核酸检测机构推荐失业人员 1700 余人。

三、稳重点群体促就业

一是依托信息化平台，开展精准化服务。于 4 月启动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扬帆”专项行动，首次与上海学生事务中心合作，通过“毕业申”平台精准服务近 500 家企业，覆盖全市 50 余家高校，为高校毕业生提供 9800 余个岗位，吸引简历投递达 5 万余人次；创新在“随申办”普陀旗舰店首页开通“靠谱职·云就业”平台，面向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云端调研需求，智能人岗匹配。此外，在“乐业普陀”微信平台开设专栏专区，向各类重点人群精准推送政策服务信息。**二是健全服务机制，提升促就业成效。**开展“人人乐业”专项行动，针对失业人群建立“‘人人乐业’领金人员信息库”，通过自动比对，信息共享，跟踪记录，将“123X”（1 次服务指引，2 次就业指导，3 次岗位推荐，多次跟踪服务）的工作机制落实到位，按月锁定，循环服务，最终实现就业目标。此外，结合本区劳动力资源动态排摸，对社区人员就业情况开展监测，为就业困难群体、高校毕业生等建立一人一档，实施一人一策，结合“就业援助月”“民营企业招聘月”、就业援助“暖心”活动、“金秋招聘月”等系列招聘会，服务重点人员近 3000 人次。进一步扩大就业见习规模、募集就业见习岗位，以见习推动上岗，累计为青年提供就业见习岗位 810 余个。积极发挥就业援助基地、万人就业项目中公益性岗位的托底安置

作用，全区就业援助基地及万人就业项目承接单位 46 个，安置就业困难人员 2000 余人。为昆明、昭通对口劳务协作地区提供就业、稳岗服务，开展线上线下 26 场招聘会，提供 1.1 万余个岗位。实现对口地区转移来沪就业脱贫劳动力 245 人。

针对您的提案建议，下一步，我区人社部门将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强化就业优先政策。持续发扬“人靠谱，事办妥”的工作作风，从加强重点群体就业帮扶、强化劳动者技能培训、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三个方面全力助推就业，为促进普陀高质量发展和人民美好生活赋能助力。

一、加强重点群体就业帮扶

区人社部门不断完善重点群体服务机制。推进基本服务均等化、重点群体服务精准化，积极开展春季促进就业专项行动、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行动等工作，持续推进高校毕业生、失业人员、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公共服务。**一是促进高校毕业生稳定就业。**以我区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扬帆”专项行动工作为抓手，横向整合领导小组成员单位、高校和企业的各类资源，提前开展校企对接，梳理岗位需求，及时发布招聘信息。纵向深化服务举措，积极开展毕业生就业情况排摸，持续做好跟踪服务，通过开展各类招聘活动，着力推进离校未就业毕业生的就业帮扶工作。**二是帮扶困难群体就业。**统筹做好长期失业青年、大龄人员、零就业家庭等困难群体就业工作，组织开展形式多样、

内容丰富的就业援助专项活动，对就业困难人员实行职业指导、优先扶持和重点帮助。充分发挥公益性岗位托底作用，努力扩大公益性岗位的数量，吸纳更多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三是保障农民工转移来沪就业。**充分发挥“云上•乐业”劳务协作机制，做好全年计划方案，提早对接当地人社部门，收集劳动力务工需求，积极梳理匹配合适的用工企业岗位，积极做好留沪人员稳岗慰问，扎实推进线上线下各类服务活动。**四是鼓励灵活用工。**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普陀区就业促进工作的办法（2023—2026年）》，在政策中新增鼓励灵活就业补贴，鼓励重点群体多渠道灵活就业。在市、区灵活就业政策所覆盖的就业困难人员、长期失业青年两类群体的基础上，增加对连续失业6个月以上人员的灵活就业补贴。通过服务上门、政策找人，分析梳理社区内重点群体的情况特点，点对点精准对接灵活就业需求，推动灵活就业政策落地见效。

二、强化劳动者职业技能培训

区人社部门坚持将职业技能培训作为解决就业结构性矛盾的有效抓手，量质并重，加快构建劳动者终身职业技能培训体系，促进就业能力和转岗适岗能力“双提升”。**一是加大政策供给力度，扩大职业技能培训的覆盖面。**依托促进就业新政，对企业开展高技能人才培训、培训机构开展高级工及以上培训、企业以师徒带教形式开展员工培训、劳动者结合自身实际参加技能培训并

考证合格的予以区级财政资金补贴。二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增强职业技能的显示度。推动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评价的提质扩面，让企业因技能等级评价增强对人才的粘性和吸引力，助力企业技能人才队伍建设。以世界技能大赛为引领，完善区域竞赛激励机制，以赛促才、育才于赛，打造区域人才发展新高地。聚焦技能人才挖掘、选拔、使用的“全过程培养链”，以高技能人才项目认定畅通成才之路，促使全区技能劳动者队伍结构不断优化。

三、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

区人社部门持续深化助企服务机制，打造精细化服务网络，不断拓宽渠道鼓励企业新增就业岗位、见习岗位，搭建重点企业用工见习平台，深化“乐业集市”零距离公共服务项目，指导各街镇重点打造“15分钟就业服务示范圈”，构建多元化服务格局，建设具有区域特色的“乐业基地”。一是深化助企服务机制。建立企业园区常态化走访联络机制，制定服务企业工作计划，对接挖掘更多的岗位资源。及时收集发布园区、企业人力资源方面的需求，对接街镇组织开展定向招聘面试服务、见习推荐等，实现人岗匹配、供需对接。二是打造精细化服务网络。通过构建资源集聚、服务集成、项目集约的“1+10+N”就业公共服务项目体系，持续深化“乐业集市”零距离就业公共服务项目内涵，打造以区就业促进中心为示范性服务阵地，以10个街镇为服务主战场，以若干个“乐业基地”和“15分钟就业服务示范圈”为服务重

点，进一步突出“乐业集市”资源整合、惠企加码、便民升级的服务功能。三是构建多元化服务格局。建设具有区域特色的“乐业基地”，鼓励重点企业、园区、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多方力量共同参与就业公共服务，推动就业公共服务资源整合，建设激发市场主体稳定和扩大就业的积极性。

上海市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5月12日

联系人：徐旻

联系电话：52564588-2022

单位地址：大渡河路1668号3号楼9楼

邮政编码：200333

上海市普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5月12日印发

(共印5份)